



大会 — 第 41 届会议
行政委员会

议程项目 49：关于周转基金的报告

关于周转基金的报告

(由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提交)

执行摘要

本文件载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周转基金(WCF)额度的最新情况，供大会审查。大会第 A40-31 号决议的决议条款第 2 条确认周转基金的额度为 800 万美元。目前不认为需要提高周转基金额度。

考虑到通常不会在应付日期收到缴付的摊款，因而对现金状况的预测仍须谨慎，并提议下个三年期维持相同额度的借款权。

行动：请大会：

- a) 注意到这一信息并确认目前不需要提高周转基金的额度；和
- b) 通过附录所载的大会决议。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所有战略目标。
财务影响：	不适用。
参考文件：	Doc 7515 号文件：《国际民航组织财务条例》 Doc 10140 号文件：《大会有效决议》（截至 2019 年 10 月 4 日）

1. 引言

1.1 大会第 40 届会议审议了周转基金(WCF)和借款权的额度，并在大会第 A40-31 号决议的决议条款第 2 条中决定将周转基金额度保持为 800 万美元，如理事会认为有必要，可将周转基金设定在不超过 1 000 万美元的数额。

1.2 本工作文件根据大会的要求，报告了目前周转基金和借款权额度的充足情况。

2. 收入和支出的流动情况

2.1 全年收到的摊款继续波动，难以预测。表 1 显示 2021 年普通基金和周转基金的每月现金状况。表 2 显示 2016 年至 2021 年每个季度末包括周转基金在内的普通基金的现金状况。

表 1

2021 年每月底的现金余额¹
(百万加元)

	普通 基金	周转 基金*	共计
1 月	52.2	10.2	62.4
2 月	72.6	10.1	82.7
3 月	73.9	10.1	84.0
4 月	71.4	10.1	81.5
5 月	63.8	9.8	73.6
6 月	68.0	9.9	77.9
7 月	61.5	9.9	71.4
8 月	65.5	10.0	75.5
9 月	57.7	10.1	67.8
10 月	53.3	10.2	63.5
11 月	48.0	10.1	58.1
12 月	47.1	10.2	57.3

* 表 1 当中用加元显示的周转基金月度余额与 800 万美元周转基金额度之间的差额是由于汇率变化造成的。

¹ 不包括循环基金。

表 2

6 年中每季度实际现金状况²
(百万加元)

	第一 季度	第二 季度	第三 季度	第四 季度
2016	46.0	49.5	44.6	37.4
2017	53.6	58.4	37.7	29.0
2018	58.8	59.3	40.5	47.2
2019	69.3	55.9	50.8	34.9
2020	28.0	55.1	50.4	59.0
2021	84.0	77.9	67.8	57.3

2.2 应该注意的是，季度现金状况并未反映每月可能出现的大幅波动。除非成员国及时并依照财务条例缴纳当年应付的摊款，否则将始终对本组织的财务产生压力。除周转基金外，普通基金中没有任何储备金可用于应付不时之需。

3. 周转基金的额度

3.1 根据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的核准拨款主要由摊款供资，月均现金需求估计为 900 万加元。以目前周转基金额度 800 万美元计算并考虑到近年来美元与加元之间的汇率走势，周转基金的现金可以支付一个月的支出。

3.2 2021 年，联合国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 (HLCM) 的财务和预算网络成立了业务储备金工作组。工作组报告强调指出，非营利行业的最低储备金 (相当于周转基金) 的行业标准约为该机构三到四个月的相关支出，并就此类目标额度提出了一些指导意见。秘书处将密切监测这个领域的发展情况。

3.3 2020 年流动性危机凸显了国际民航组织在发生影响现金流入的不可预见事件时的脆弱性以及及时收取摊款的重要性。在这一前所未有的风险时期，秘书处作出大量努力重新确定活动的优先次序，并且不得不启动影响计划的活动的实施的严厉紧缩措施。因此，结合 HLCM 的建议，秘书处将继续评估调整 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三年期周转基金额度的必要性，并将就此通知理事会。

3.4 在此期间，建议将周转基金保持在 800 万美元，以便支付至少一个月的预计支出。

² 不包括循环基金。

4. 借款权

4.1 2007 年，大会授权秘书长，如有必要，并经理事会财务委员会事先核准，通过借贷所需的金额，为经常和补充经费筹资，但本组织负债的未清偿总额在三年期间的任何时候都不得超过 300 万加元 (A36-34 号决议)。大会第 A40-31 号决议的决议条款第 2 条 d) 款规定了延续借款权的问题。但到目前为止，一直没使用过这一借款权。但是，鉴于未来几年现金流的不确定性及其不可预测性质，审慎的做法是为未来数年保留目前额度的借款权。这一为短期现金不足提供资金的渠道应当视为是在没有其他办法下采用的最后一个手段。

5. 结论

5.1 考虑到上述情况，目前不需要提高周转基金额度。但是，借款权应该保留。这一结论反映在所附的附录中。

附录

供大会第 41 届会议通过的大会决议草案 (取代第 A40-31 号决议)

决议 49/1

周转基金

大会:

1. 注意到:

- a) 按照第 A40-31 号决议, 理事会报告且大会也审议了周转基金的足够数额以及有关借款权的问题;
- b) 近年来, 拖欠会费的累积, 连同当年会费的迟付, 在造成财政不确定的同时, 对工作方案的实施构成了日益增长的障碍;
- c) 根据过去的趋势, 周转基金额度可能不足以满足可预见的将来之需求的风险至为有限;
- d) 经验表明, 通常某些国家在年初应缴会费时, 没有予以缴付, 国际民航组织甚至都不能指望这些国家在有关年度的年底前缴纳会费, 某些成员国对于在履行公约规定的其财务义务的这种令人不可接受的逃避行为有害拖延正在造成本组织内潜在的财政危机, 可能影响到全体成员国;
- e) 只要现金流仍不确定, 国际民航组织便需要周转基金作为缓冲, 利用该基金偿付其不可避免的现金承付款项; 和
- f) 理事会定期审查本组织的财务状况与周转基金额度。

2. 决定:

- a) 周转基金额度仍为 800 万美元;
- b) 理事会应继续监测周转基金额度, 以决定是否紧迫需要提高额度;
- c) 如果理事会确定有这种必要, 周转基金额度应定为不超过 1 000 万美元, 但须允许比额表核准后成为本组织成员的新国家缴纳的预付款将使该额度有所提高。对周转基金的这些调整将基于核准提高周转基金额度的年度内生效的比额表;

- d) 授权秘书长，经理事会财务委员会事先核准，通过从外部借贷履行本组织即期义务所需的金额，为不能从普通基金和周转基金中供资的经常和补充经费筹资，并要求秘书长尽快偿还这些资金；本组织此类负债的未清偿总额在三年期间的任何时候都不得超过 300 万加元；
 - e) 理事会应在大会常会期间报告：
 - i) 周转基金额度的充分程度；
 - ii) 普通基金和周转基金的财政状况是否表明需要向成员国摊款以弥补拖欠会费造成的现金亏空；和
 - iii) 借款权额度是否适当；和
 - f) 第 A40-31 号决议不再有效，而以本决议取代；和
3. 敦促：
- a) 所有成员国尽早缴纳当年应付的会费，以便减少本组织不得不从周转基金中提款和依靠外部借款的可能性；和
 - b) 按照[A41-xx]号决议的要求，拖欠会费的成员国尽快履行对本组织承担的义务。